

桃園市立楊梅國中113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公告(第4招)
代理代課教師甄選錄取公告

編號	科目	姓名	備註
1	英文(分校代理)	徐○強	正取

※以上正取人員請於**113年7月3日(三)上午9時至10時**，攜帶以下資料(請自行先影印1份，繳交影本，正本查驗後歸還)至本校人事室(分機:710、711)辦理報到手續：

1. 身分證
2. 全戶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1份。
3. 畢業證書影本（暑假期間將取得較高學歷者亦併請告知）。
4. 教師證書（如無免附）。
5. 歷任離職證明書、歷次核薪通知書影本各1份（如無免附）。
6. 公立醫院體檢表（含胸腔X光檢驗），至遲須於113年9月1日前繳交。
7. 郵局存摺影本。
8. 大頭照(電子檔)。

※未依限報到者，取消錄取資格，並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。若正取、備取人員皆未報到，則該缺額續辦甄選。